

明清印論中的秦代印風

Seal-Cutting Art of the Qin Dynasty in the Seal-Cutting Theory of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韋佳

Wei, Jia

廣州大學美術與設計學院講師

摘要

本文梳理和分析了明清印論中關於秦代印風的論述內容。明清印學家從字法、篆法、印面形式及風格等角度，對秦代印章的面貌作了剖析和總結。其認為秦印在字法上有「損益籀文」和運用摹印篆兩大特點，並對摹印篆的來歷及其形體特徵作了細致的探討。相關論述反映出，明清印學家對於秦代摹印篆風格特點的認識比較深入，但對於秦代文字發展史以及相關字體的認識卻存在不少誤區。明清印學家對秦印的主要形式和大體風格均有比較準確的掌握，但其從具體的角度對秦代印風所作的分析則多未切中要害，且存在不少弊病。

【關鍵詞】 明清印論、秦代印風、摹印篆、刻符書

基金項目：2017年廣東省哲學社會科學“十三五”規劃項目青年項目《明清印論研究》（GD17YYS04）。

探討歷代印章風格的成因、特點、審美內涵及影響，是明清印論中一個非常重要的內容，頗能展現明清印學家的印史觀、美學觀和創作觀。在這一部分印論當中，既有對歷代印風流變綫索的梳理和點評，也有針對各歷史時期印章風格所作的剖析和批評。其中，關於秦代印風的探討，主要涵蓋了字法與篆法、形式與風格等層面。

1、字法與篆法

字法與篆法，前者指「印章文字的選用、書寫和配置的原則」，偏重於文字學的範疇；後者指「印文篆書的結構特點和書寫方法」¹，屬於書法的範疇。關於秦印的字法，明清印學家主要圍繞著兩個要點來談，一為「損益籀文」，二為摹印篆。

明代甘暘《印正附說·秦印》云：

秦之印章，少易周制，皆損益史籀之文，但未及二世，其傳不廣。²

甘氏認為，秦印的風格延續周朝印風而稍有變化，印文仍是大篆，在筆畫上略有增減，只因王朝短祚，故而秦印流傳不廣。此處的「損益史籀之文」，即對大篆字形進行增減筆畫，是甘暘所總結的秦印字法的特點。清代中期，程芝雲在《〈古螭篆居印述〉凡例》中亦有言：

秦損益籀文，印最渾古。³

程氏認為秦印印字「損益籀文」，看法與甘暘一致。甘、程二人此論，確實言中了一部分秦印的字法特點。這類秦印（如圖 1、圖 2）的風貌與戰國古璽十分接近，其印字為簡省的大篆，篆法、章法活潑不羈。對於這類印章，程芝雲認為其面貌「最渾古」。「渾古」，即渾穆古質，這個語詞是明清印學家在論及秦漢印

¹ 韓天衡主編《篆刻小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5年，頁58、59。

² 黃惇編著《中國印論類編》，北京：榮寶齋出版社，2010年，頁32。

³ 《中國印論類編》，頁435。

風時常用的評語之一。所謂「古」，其審美內涵包括質樸、典雅、法度謹嚴等。年代越久遠的事物，在後人眼中就越「古」。程氏之所以認為秦印「最渾古」，這跟他對印史的認知有關。他認為「印肇於秦，盛於漢、魏、晉」⁴，可見對於先秦古璽他並無了解。在他看來，秦印作為歷代印章之開端，風貌自然是「最渾古」的。可以說，程氏對秦代印風的評價，是建立在其對印史以及秦印字法特點的認知的基礎之上的。



圖1 王簡 秦



圖2 郝印 秦

關於秦印的字法，明清印學家談得最多的是摹印篆。首先，論述其來歷。明代《印學正源論秦印》云：

秦焚先典，乃廢古文，更用八體，則史籀、李斯所作也。秦印篆法，轉處多圓活，直處多剛健，形似玉箸，今之正篆是也。⁵

此論雖未言明摹印篆，但從其對「秦印篆法」特點的描述可知，作者此處所論述的秦印文字並非籀文，而是摹印篆。是言指出，摹印篆乃出自「八體」，是秦代焚毀古籍，廢除古文後所運用的文字。所謂「八體」，也稱「秦書八體」，語出東漢許慎《〈說文解字〉序》：「自爾秦書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隸書。」⁶《印學正源》說秦代「更用八體，則史籀、李斯所作也」，表述可謂極不嚴謹。史籀為周宣王之史官，李斯為秦朝之丞相，將此不同時代的二人並提為秦書八體的創造者，著實不妥。作為早於秦代的人物，史籀怎會參與創造了秦書八體呢？追究作者此言

⁴ 《中國印論類編》，頁 435。

⁵ 《中國印論類編》，頁 47。

⁶ 崔爾平選編 點校《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3 年，頁 7。

的目的，應是意在指出秦書八體中包括大篆與摹印篆等，由於歷來認為大篆的創造者是史籀，故才作如此表述。姜宸英《題〈摹古印譜〉》云：

自秦相變古法，作《倉頡篇》，《爰歷》、《博學》同時並著，於是八體有摹印，其法周曲縝密，皆仿秦璽文為之，而頡籀古文遂廢。⁷

姜氏認為，秦丞相李斯變革古文字，以小篆作《倉頡篇》，且《爰歷篇》（許慎記載為中車府令趙高所作）和《博學篇》（為太史令胡毋敬所作）亦同時完成，自從此三篇字書出現之後，八體中就有了「摹印」一體。摹印篆乃「仿秦璽文為之」，其出現後，頡籀古文就廢止了。朱彝尊《印譜序》云：

印成於秦皇之璽，而李斯之壞古而撰八體者，別有所謂「摹印」，蓋喪本已極，而於「六義」一毫無當者也。⁸

朱氏認為最早的印章是秦皇之璽，李斯「壞古」而撰的八體當中包含了「摹印」一體。摹印篆完全喪失了古印的字法，與六書也是完全背離的。

以上諸家之言，均指出摹印篆乃秦書八體之一，為李斯所創。對於八體或摹印篆的來歷，均簡要地概說為因為秦王朝要變革古法，於是由李斯，或李斯等人創造而來。說摹印篆為秦書八體之一，這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對於八體和摹印篆的由來，明清印學家的相關論述顯然過於簡略和武斷。關於秦書八體的由來、名實等問題，學界至今沒有形成共識，學者們或認為「秦書八體」這一名稱產生於秦漢之際，⁹或認為是漢人根據秦文書體總結而來。¹⁰而關於八體或摹印篆的創

⁷ 《中國印論類編》，頁 618。

⁸ 《中國印論類編》，頁 52。

⁹ 唐蘭認為：「‘秦書八體’的說法，應該是秦漢之際才有的」，見唐蘭《中國文字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年，頁 126。徐學標、于茂陽認為：「‘八體’並稱最早應該是在公元前 202——前 193 年之間，漢人對所能見到的秦及六國文字的概括，‘八體’是漢初所能見到的自春秋初年至秦代的八種書體。」見徐學標、于茂陽《「秦書八體」辨謬》，《大眾文藝》，2012 年 05 期。

¹⁰ 叢文俊認為：「秦書八體很可能是漢人在秦文書體的基礎上，根據不同場合、用途，進一步增改與區別命名」，見叢文俊《中國書法史·先秦·秦漢卷》，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7 年，頁 370。

作者，明清印學家的認識明顯是傳襲前人之說，¹¹其相關論述只意在陳述八體或摹印篆出現的歷史事件，並沒有著意從文字學和歷史學的角度作科學的探討，其所論無疑是有失嚴謹的。

關於摹印篆，明清印學家除了論其來歷，還分析了其特點。由於多數明清印學家認為秦印的主要文字為摹印篆，因此，談摹印篆的字法和篆法特點，就等同於談秦印字法和篆法最突出的特點。鄒迪光《印說贈黃表聖》云：

印章雖小道乎？……大都此道之在秦漢間，曰摹印，曰繆篆者，其書也。以篆為主，而輔之以隸，權之以章草者，其所以用書也。¹²

此言談的是秦漢印，指出秦漢印用的是摹印，是繆篆。在鄒氏的認知裏，摹印與繆篆是同一種字體，其字法特點是以篆書為主，以隸書為輔，並變通了章草書。鄒氏此言的獨特之處，在於認為摹印篆的字形有「權之以章草」的成分。對應廣義的漢印¹³來看，南北朝一些急就章的局部字形或帶些許草意（如圖3、圖4），但這並非摹印篆的主要特點。當然，從鄒氏之論來看，他也並沒有強調變通章草書為摹印篆的主要特點。



圖3 安平護軍章 南北朝



圖4 寧遠將軍章 南北朝

¹¹ 許慎《<說文解字>序》有云：「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者也。」見《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頁7。許慎之後的歷代學者，基本都是在許慎是論的基礎上進行增改、演繹，明清印學家亦承襲相關的說法。

¹² 《中國印論類編》，頁268。

¹³ 廣義的漢印：包括漢代至魏晉六朝的印章。

孫光祖《古今印制》云：

摹印篆，篆隸相融，然秦則篆多而隸少，故文質兼備；漢則篆少而隸多，故質勝於文。其質勝處，善學秦而不及於秦者也。¹⁴

在孫氏看來，秦漢印皆用篆隸相融的摹印篆，但兩個時期的字法各具特點，所呈現的風格面貌亦不相同。秦代印字篆多隸少，漢代印字篆少隸多，因此，秦印文質兼備，漢印質勝於文。孫氏認為「篆」對應的是「文」，「隸」對應的是「質」，也就是說，篆書更具裝飾性，隸書則更顯質樸。漢印之所以質勝於文，是由於其「善學秦而不及於秦」，在孫氏看來，漢印乃是不及秦印的。這個觀點頗有意思。在一般的認知中，秦漢印是一體的，其藝術成就不分伯仲，甚至，由於漢印體量遠大於秦印，後世一般更偏向於認為漢印代表著古印的最高峰。但孫光祖卻認為漢印不及秦印，究其原因，是因為他認為「質勝於文」者不及「文質兼備」者。亦不排除還有一種可能，如前文在談「渾古」時所析，人們易傾向於認為年代越久遠的事物越經典，秦在漢之前，故而秦印較之漢印而言更具古意。無論孫氏是出於何種認知得出這一結論，其對於秦代印字特點的總結仍是值得關注的。其觀點概言之，即秦印文字篆書的成分較多，隸書的成分較少，其風格面貌文質兼備。

關於秦印的篆法特點，《印學正源·論秦印》云：

秦印篆法，轉處多圓活，直處多剛健，形似玉箸，今之正篆是也。¹⁵

姜宸英《題〈摹古印譜〉》則指出摹印篆「其法周曲鎮密」¹⁶。由上可見，明清印論中關於秦摹印篆字法及篆法的論述，多分析到位。確如諸家所言，秦摹印篆乃以小篆為主，以隸書為輔，使轉圓活，直綫多剛健勻整，字形周曲填密（如圖 5、圖 6）。而至於孫光祖所提出的關於秦摹印篆中篆、隸書的成分比重問題，由於一則無法量化兩種字體的具體比重，二則不能因部分印作或許呈現出其所述之面

¹⁴ 《中國印論類編》，頁 55-56。

¹⁵ 《中國印論類編》，頁 47。

¹⁶ 《中國印論類編》，頁 618。

貌，進而對秦、漢印之整體風格以偏概全，故此，不妨認為其論自成一格，無需過度追究和論證。



圖5 中司馬印 秦



圖6 王隨 秦

秦印的入印文字，除了大篆與摹印篆外，明清印學家指出還有一種，為刻符書。如黃元會《〈承清館印譜續集〉序》云：

古體書法有刻符書，李斯作以刻印璽者也。芝英書，六國創以刻符印者也。然則印文各有正體，今皆亡之。¹⁷

孫光祖《古今印制·秦》總結秦印的類別及其印字，第一條即為：

白文璽（籀文、刻符書、摹印篆）¹⁸

在分析這兩則印論之前，我們應先厘清刻符書的名實問題。刻符書為秦書八體之一，前文已述，關於八體的名實問題，當代學界依然存在爭議。但從大的方向來看，學界認同八體並非八種不同的字體，八體當中存在「體」與「用」兩個面向。有學者指出，其中的「大篆」「小篆」和「隸書」屬於篆書和隸書兩種字體，而剩餘五體，「刻符」「蟲書」「摹印」「署書」和「殳書」則為不同用途上的文字，其字體並不具備獨立性，因此，「『八體』實為二體多用」。¹⁹具體到刻符

¹⁷ 《中國印論類編》，頁 674。

¹⁸ 《中國印論類編》，頁 55。

¹⁹ 詳見徐學標《「秦書八體」綜論》，《中國書法》，2017 年第 10 期。

書，當代學者或認為其是「用於鑄刻或書寫符信」的「一種專用的書體類型」²⁰。從傳世的秦刻符，如〈陽陵虎符〉（見圖7）來看，其字體乃為小篆。



圖7 〈陽陵虎符〉 秦

回看黃元會談及刻符書的論述，他認為刻符書是由李斯創造的、用於「刻印璽」的一種「書法」，芝英書²¹為秦之外的六國所創造的、用於「刻符印」的文字。黃氏說刻符書是一種「古體書法」，從這個表述，我們並不能看出他對刻符書性質的定位究竟是字體還是書體。但他明確認為刻符書是用於刻印的，而芝英書乃用於刻符印，由此來看，他所言的芝英書，功用更接近於秦書八體中的刻符書，而他所說的刻符書，則只是單純的印用文字。那麼，這個由李斯創造的，只用於刻印的「刻符書」究竟是什麼？答案似乎只有摹印篆。再看孫光祖對於刻符書的認識，他將刻符書與籀文、摹印篆並列為秦白文璽的入印文字，可見他認為刻符書是有別於大篆和摹印篆的一種獨立字形。從以上分析可見，明代的黃元會對於秦刻符書的認識和理解，可以說是模糊、且存在明顯錯誤的。清代的孫光祖並未對刻符書作詳細的闡述，僅從他將刻符書與大篆和摹印篆並列而提這一做法來看，其對刻符書的認知恐怕也經不起推敲。可見，明清印學家認為秦印中除了

²⁰ 叢文俊《中國書法史·先秦·秦漢卷》，頁371。

²¹ 芝英書：又名「芝英篆」，為篆書中的美術體。有學者認為，其屬於「以文字中各種與結構無關的動物及各種以動物作筆畫的裝飾命名」者之一，見劉紹剛《雜體書與戰國竹書文字的用筆——戰國美術體研究之一》，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編《出土文獻研究（第十三輯）·「簡帛文字與書法國際研討會」特輯》，上海：中西書局，2014年，頁5。芝英書（芝英篆）之名見於多種古代文獻中，如南朝王愷《古今文字志目》、唐韋續《五十六種書》、宋釋夢英《十八體書》等。關於其形成時間與具體形態，尚無定論。

大篆和摹印篆之外，還有刻符書，但對於刻符書本身，他們的認識是模糊不清的。大概亦因如此，對於以所謂的刻符書入印的印章風貌，他們並無具體描述。

2、形式與風格

甘暘《印正附說·秦印》云：

秦、漢印有方者，亦有條者，皆正式。²²

指出秦漢印的印面有方形，亦有條形，都是正式的形制。所謂「條者」，即半通印，是秦代私印的主要形制（如圖8、圖9）。甘氏此言談的是秦印的印面形制，上文所析之《印正附說》談了秦印的字法特點（即「損益史籀之文」），《印學正源·論秦印》談了秦印的篆法特點（即「轉處多圓活，直處多剛健，形似玉箸」），由這些論述來看，明代中後期的印學家對於秦印字法、篆法和形式上的基本特點是有所掌握的。



圖8 焦得 秦



圖9 陳雍 秦

孫光祖在《古今印制·秦》中，對秦印的不同類別及印字作了如下總結：

白文璽（籀文、刻符書、摹印篆）

朱文璽（籀文）

白文官印（摹印篆）

白文私印（籀文、摹印篆）

闊邊碎朱文私印（籀文。秦焚書而古文絕，故此式有大篆而無古文）²³

²² 《中國印論類編》，頁39。

²³ 《中國印論類編》，頁55。

對於孫氏上述總結中所提及的印用文字，前文已作分析，在這一部分裏，我們主要看其對秦印的分類。孫氏認為，秦印的類別包括朱白文璽、白文官私印以及闊邊碎朱文私印。其中「闊邊碎朱文私印」一類，以大篆入印，邊框粗而印文綫條細碎，從這一描述來看，其風格十分接近先秦古璽的面貌。無獨有偶，夏一駒《古印考略》中亦有云：

秦銅印，其小方陽文，多邊闊，其配偶錯落，緊密不容針²⁴

此處的「秦銅印」，亦為闊邊朱文，印面小而方，印文篆法錯落，章法疏密對比強烈，這一面貌也完全符合先秦古璽之風格。秦代私印以白文為主，在其數量甚少的朱文私印當中，符合夏、孫二人上述描述的印作可謂鮮見。由此推測，孫光祖、夏一駒很有可能是將先秦古璽中的闊邊朱文印誤認作秦印了。

關於秦印的藝術成就及風格特點，朱承綵《〈吳亦步印印〉跋》云：

印章之古無避秦漢，然秦漢之所以超上乘者，非謂篆法刀法之精良乎？
文有大小，有粗細，有向背，有虛實，有起伏。²⁵

朱氏將秦漢印視為一體，認為其為古代印章藝術的高峰。秦漢印之所以超然上乘，朱氏認為原因在於「篆法刀法之精良」。此處的「篆法刀法」並非特指篆法與刀法，而是泛指秦漢印在各個細節上的藝術處理。其精良的具體表現包括，文字有大小變化，綫條有粗細變化，形態有向背變化，章法有虛實和節奏變化。鄒迪光《印說贈黃表聖》亦云：

印章雖小道乎？……大都此道之在秦漢間……章不亂設，章有條理；字不亂畫，字有體裁，其法也。章與體會，而甘苦、徐疾、開合、下上，得心應手者，其所以用法也。²⁶

²⁴ 韓天衡編訂《歷代印學論文選》，杭州：西泠印社，1999年，頁268。

²⁵ 《歷代印學論文選》，頁297。

鄒氏分析秦漢印的藝術特點，認為其法度謹嚴，體現在章法有條理，字法、篆法有規矩。秦漢印形神渾融，細節處理無不得心應手，印面有流麗與遲澀的對比，有快慢的節奏變化，有疏密開合的空間對比，有錯落起伏的造型變化。馮承輝《印學管見》則云：

古人譜中，朱文如入木三分，白文筆筆圓渾如凸起紙上，不論粗細皆如此。故秦漢印譜如經，明人印譜如子史。²⁷

秦漢印譜猶如「經」，明人印譜猶如「子史」，馮氏此言強調的是秦漢印在歷代印章中的經典地位。他指出，秦漢印無論綫條粗細，皆筆筆精到，朱文綫條入木三分，白文綫條渾圓如凸起。換言之，即秦漢印極富力道與質感，以至平面的綫條能在視覺上產生立體感。

朱承綵、鄒迪光和馮承輝均是將秦漢印作為一體來談，且談的是其總體的風格特點，所言均符合秦漢印的風貌。而夏一駒《古印考略》則是將秦印進行分類而談，分析其具體的形神特點。前文已引述了他對「秦銅印」中闊邊小朱文印的論述，此外，他還對「切玉」「碾玉」以及白文「銅印」亦作了闡述。其文曰：

秦人切玉，細邊細文，筆畫起止皆尖，轉折俱方；一種細邊文略粗，起止亦尖，轉折亦方，亦有起止轉折皆方；又有一種陽文，邊如粗鐵綫，文粗，起止皆方，如斷釘截鐵者。

秦人碾玉，邊與文皆如細絲，圓轉道勁，硬中帶軟，起止皆方；有一種無邊者，文略粗，其轉折起止皆如前，或有起止帶尖者。

秦銅印，……陰文有兩種：一種邊如絲，其文粗中殺末，轉折似不相接，配偶鹹用《石鼓文》法，彼伸此縮，搭上聯下，或兩字合作一字；亦

²⁶ 《歷代印學論文選》，頁 268。

²⁷ 《歷代印學論文選》，頁 635。

有邊細而文粗者，其配偶亦然，有刻有鑄，布置巧妙，莫過於秦，學者自能審之²⁸

對於「切玉」與「碾玉」兩類印章，夏氏又以印邊的粗細為著眼點，將其再作細分類，而後，從印文使轉的形態與質感、筆畫起止處的形態來分別描述每一小類的具體風貌，論述可謂細致入微。但是，仔細考察夏氏所論述的種種特點，我們會產生不少疑問。首先，「秦人切玉」論中提到的「邊如粗鐵綫，文粗，起止皆方，如斷釘截鐵者」的「一種陽文」，依然有將先秦古璽誤認作秦印之嫌。其次，在夏氏對於「切玉」與「碾玉」各個小類的具體描述中，除了邊框的粗細和有無存在區別以外，從印文的篆法及筆畫的形態特點來看，風格一致者不在少數。那麼，他對於「切玉」和「碾玉」的判斷標準何在，不得而知。另外，將夏氏對此二類印章的描述歸結起來，其所理解的秦玉印的風格特點包括，筆畫起止或尖或方，使轉多為方，亦有少數為圓轉，綫條質感柔韌兼備。這些特點在先秦古璽和漢印中也能找到對應的作品，實在不具備特別之處。

再看夏氏論述的「秦銅印」之「陰文」。他認為，秦銅印中的白文印包括「邊如絲」和「邊細而文粗」兩種風格，這一分類方式，與其對「切玉」「碾玉」作再分類的方式是一致的，實則對於總結印風特點並無太大幫助。這一點在此部分體現得尤為明顯。因為夏氏對於「邊細而文粗者」，唯一的描述是「其配偶亦然」，也就是說，其字法、篆法與前一小類一模一樣，而前一小類亦是邊細而文粗者，那麼，二者的區別就只在於筆畫是否「粗中殺末」，使轉是否「似不相連」。所謂「粗中殺末」，應指文字綫條中段較粗，收尾變細。由此來看，夏氏認為「邊如絲」者和「邊細而文粗」者，印字筆畫都粗，只是前者的筆畫末端變細，且使轉處似斷似連。以這兩點區別兩類印風，實屬牽強。秦銅印歷經年月，金屬材質會有鏽蝕，筆畫末端的形態或許可以保全，但也有發生變化的可能，比如，原本尖細之筆可能會變得粗壯，而使轉之處則更難保證不會發生斷連的變化。因此，夏氏這一細分類並不可靠。

²⁸ 《歷代印學論文選》，頁 268。

盡管如此，夏氏對於秦白文銅印在篆法和章法方面的論述還是值得關注的。他認為，此類印章文字的「配偶」之法皆取自〈石鼓文〉。所謂的「配偶」之法，從其論述來看，主要涉及篆法的層面，具體表現為「彼伸此縮，搭上聯下」，即文字形態伸縮自如，穿插映帶，情態相顧。另外，夏氏還指出這類印章「或兩字合作一字」，即有兩字合為一字的處理手法，此可視為秦白文銅印章法層面的特點。這些總結是比較到位的，印文姿態多變，章法配合有致者在秦白文印中比比皆是（如圖 10、圖 11），兩字合為一字者亦有之（如圖 12）。



圖 10 楊狀 秦



圖 11 君事 秦



圖 12 大夫奕私印 秦

綜上，從明清印論中的相關論述可見，明清印學家對於秦代印章可謂重視有加，從諸多角度對秦代印風作了細致的剖析。對於秦印在字法和篆法層面上的特點，明清印學家的分析和總結頗能切中要點。對於秦印的主要形式和大體風格，明代的印學家已有比較準確的掌握。當明清印學家將秦漢印作為一體來談時，對其大體的風格特點所作的闡述也基本沒有問題。但是，當清代印學家試圖從印風的類別以及技法等具體角度對秦印加以分析時，其所論就有諸多不盡如人意之處。其中最主要的問題在於未能抓住秦印最突出的特點，而且，存在混淆秦印與先秦古璽之弊病。

參考文獻：

- 黃惇主編《中國歷代印風系列·秦代印風》，重慶：重慶出版社，1999年
- 黃惇主編《中國歷代印風系列·魏晉南北朝印風（上）》，重慶：重慶出版社，1999年
- 趙昌智 祝竹著《中國篆刻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
- 陳一梅《「自爾秦書有八體」獻疑》，《文博》，2005年第6期
- 薛珠峰、楊二斌《「秦書八體」名實小考》，《中國書法》，2014年03期